富国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一四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2014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信用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5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04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信用增强债券A/B	富国信用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07	00010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6	1.01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801,690.72	2,353,392.7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	0.06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满3个月后，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 次，若每月最后一个自然日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10 份基金份额的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05 元，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并以该日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50%。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复核，截至2014年4月30日，本基金A/B级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801,690.72元，C级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353,392.74元，以2014年4月30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本基金决定向A/B级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6元，向C级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6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5月15日
除息日	2014年5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5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14年5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1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2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确权、赎回业务受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部分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在原有受理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机构的基础上，自2014年5月12日起，新增部分机构受理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其中同一机构并不一定同时开通本基金的集中申购、确权和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具体如下：

一、 新增受理集中申购业务的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二、 新增受理确权业务的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 新增受理赎回业务的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机构办理开户业务，并可通过已开通相应业务的机构办理本基金的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办理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以及原有受理相应业务的机构名单，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2014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汉盛）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和《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赎回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3）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中路219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中路219号

法定代表人：刘斌

联系人：丁丽丽

电话：（0512）57379292

传真：（0512）55211330

客户服务电话：96079

公司网站：www.ksrcb.cn

（4）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259

联系人：王宏

客服电话：4008888811

公司网站：www.chbh.com.cn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金芸

客服热线：95553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王序微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ywg.com

（7）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冀德雄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53519888

联系人：张瑾

客服热线：（021）962518

公司网站：www.962518.com

（8）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3层、25层-2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1层-23层、25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胡月茹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29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9）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联系电话：021-20333910

传真：021-50498825

联系人：王一彦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

（1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联系人：刘晨

客服热线：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11）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莉

客服热线：400-888-1551

公司网站：www.xcsc.com

（12）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电话：021-20328309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王炜哲

客服电话：400-620-8888

公司网站：www.bocichina.com

（1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服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网站：www.95579.com

（1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电话：（010）65183888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6）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112

联系人：牟冲

客服电话：4008878827

公司网站：www.ubssecurities.com

（17）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联系人：黄静

客服热线：400-818-8118

公司网站：www.guodu.com

（18）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站：www.hysec.com

（1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20）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F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曲东欧

电话：（0755）83709350

传真：（0755）83704850

客服热线：95563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2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电话：95511-8

联系人：郑舒丽

客服电话：95511-8

网站：www.pingan.com

（22）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李慧灵

电话：010-52723273

传真：（028）86150040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公司网站：www.hx168.com.cn

（2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5567

联系人：刘阳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深圳）、400-6666-888（非深圳地区）

公司网站：www.cgws.com

（2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002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2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2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传真：（020）87555305

客服电话：95575

公司网站：www.gf.com.cn

（27）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68889157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顾凌

客户咨询电话：95558

公司网站：www.cs.ecitic.com

（2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人：李珊

电话：0571-85776114

传真：0571-85783771

客服热线：95548

公司网站：www.bigsum.com.cn

（3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兰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3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魏

联系电话：0351-8686659

联系人：郭熠

客服电话：400-666-1618

公司网站：www.i618.com.cn

（32）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客服电话：（0931）96668、4006898888

公司网站：www.hlzqgs.com

（33）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介卿

电话：0755-83007159

传真：0755-83007034

客户服务电话：4000-188-688

公司网站：www.ydsc.com.cn

（34）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28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28层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电话：（0731）4403319

传真：（0731）4403439

联系人：郭磊

客户服务热线：（0731）4403319

公司网站：www.cfzq.com

（35）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罗浩

电话：021-38784818

传真：021-68775878

联系人：倪丹

客户服务电话：68777877

公司网站：www.cf-clsa.com

（3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电话：（025）83290979

传真：（025）51863323

联系人：刁鸣

客户咨询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37）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国联大厦6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702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沈刚

客服电话：95570

传真：0510-82830162

公司网站：www.gjsc.com.cn

（3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胡天彤

电话：022-28451709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热线：400-651-5988

公司网站：www.bhzq.com

（39）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联系人：汪明丽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98

公司网站：www.cnhbstock.com

（40）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马晓清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公司网站： www.jyzq.cn

（41）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邮编：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邮编：100088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联系电话：010-66045529

传真：010-66045518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站：www.txsec.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一四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2014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信用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9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4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信用债债券A	富国信用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91	00019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7	1.01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050,655.90	1,556,051.96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25,327.95	778,025.9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	0.09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每月最后一个自然日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10 份基金份额的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05 元，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并以该日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50%。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复核，截至2014年4月30日，本基金A级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050,655.90元，C级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556,051.96元。以2014年4月30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本基金决定向A级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9元，向C级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9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5月15日
除息日	2014年5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5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再投资基金份额的计算基准为2014年5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14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上接B10版）

以上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全部用途。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相应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MCM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程度，先行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本议案须并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王吉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意大利Machining Centers Manufacturing S.p.A 80%股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同特可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购买Machining Centers Manufacturing S.p.A公司80%股权，并签署《股权购买协议》。

《关于收购意大利Machining Centers Manufacturing S.p.A 80%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工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获董事会授权人士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数量、发行时机等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请的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如监管部门对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办理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认购股份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日发集团基于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市场前景的良好预期及对公司长远发展的支持,拟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不低于150万股的股票,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1.认购数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不低于150万股的股票。

2.认购方式:以现金方式认购。

3.认购价格和定价原则:认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董事会所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每股人民币20.84元)。日发集团不参与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结果,与其他特定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如果公司股票在本协议签订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日发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的询价,其认购价格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价格进行认购。

4.支付方式:日发集团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收到公司发出的认购款缴纳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全部认购款划入保荐机构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并在验资完毕、扣除发行费用后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5.锁定安排:日发集团承诺其所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6.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1)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合同;

(2)日发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获得其内部必要的授权及批准;

(3)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所有需要获得的有权部门的同意,许可、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或核准;

(4)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导致日发集团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则应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日发集团触发收购义务的核准。

董事王吉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4-031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进行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4月20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兹光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逐项论证,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格。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集团”)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在逐项表决以下事项时,公关联监事董兹光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范围包括控股股东日发集团以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认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其中日发集团拟认购的股份数不低于150万股,除日发集团外,在获得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根据发行对象认购股份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5月12日),本次发行价格下限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20.84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相应调整。

在此基础上,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证监会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拟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1,680万股(含1,680万股),其中日发集团拟认购不低于150万股。在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的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股份限售期的安排

日发集团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中的其他投资者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上市地点

在股份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亿元(含发行费用),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简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收购MCM公司80%股权	1,264万欧元	10,748.17万元人民币
2	增资MCM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500万欧元	21,258.25万元人民币
合 计		3,764万欧元	32,006.42万元人民币（注）

注:按照2014年4月30日人民币兑欧元中间价8.5033计算。

(1)购买MCM公司80%的股权,根据日发精机与MCM公司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该等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264万欧元。本次交易完成后,MCM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增资补充MCM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收购MCM公司80%的股权后,计划对MCM公司增资2,500万欧元。

以上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途。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相应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MCM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程度,先行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本议案须并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意大利Machining Centers Manufacturing S.p.A 80%股权的